辦理勞工體格與健康檢查醫療機構認可及管理辦法部分條文 職業安全衛生顧問服務機構與其顧問服務人員之認可及管理規則 修正草案建議表

建議單位: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大城十位· <u> 平凡四百叶石目王四柳口目</u>			
建議修正條文	職安署草案條文	現行條文	本會建議修正條文說明
【職業安全衛生顧問服務	【職業安全衛生顧問服務	【職業安全衛生顧問服務機	1.原修訂說明
機構與其顧問服務人員之	機構與其顧問服務人員之	構與其顧問服務人員之認可	「二、受限於醫師法對於醫
認可及管理規則】	認可及管理規則】	及管理規則】	師執業登記之限制,刪除醫
第五條附表一	第五條附表一	第五條附表一	師擔任機構負責人之規
四、具醫師或護理師資	四、具護理師資格,並有	五、具 醫師或 護理人員資	定。」
格,並有○年以上勞工健	○年以上勞工健康服務相	格,並有○年以上臨場健康	_
康服務相關工作經歷者。	關工作經歷者。	服務相關工作經歷者。	2.此修訂說明有疑慮醫師真
			的依法無法擔任擔任機構負
			責人?若是,護理師為何無執
			業登記之限制?故建議仍維
			持醫師之擔任機構負責人之
			資格。
【職業安全衛生顧問服務	【職業安全衛生顧問服務	【職業安全衛生顧問服務機	建議第四款增加公共衛生碩
機構與其顧問服務人員之	機構與其顧問服務人員之	構與其顧問服務人員之認可	士以上學位。
認可及管理規則】	認可及管理規則】	及管理規則】	·
第十條	第十條	第十條	
從事勞工健康服務之工作	從事勞工健康服務之工作	從事勞工健康 <u>臨場</u> 服務之工	
年數及資格條件,符合下	年數及資格條件,符合下	作年數及資格條件,符合下	
列各款規定之一者,得由	列各款規定之一者,得由	列各款規定之一者,得由顧	
顧問機構檢附相關資料,	顧問機構檢附相關資料,	問機構檢附相關資料,報請	
報請中央主管機關登錄為	報請中央主管機關登錄為	中央主管機關登錄為該顧問	
該顧問機構之勞工健康顧	該顧問機構之勞工健康顧	機構之	
問人員:	問人員:	勞工健康顧問人員:	
一、職業醫學科專科醫	一、職業醫學科專科醫	一、職業醫學科專科醫師,	
師,且相關工作達二年以	師,且相關工作達二年以	且工作達二年以上。	
上。	上。	二、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規	
二、具勞工健康保護規則	二、 <u>具</u> 勞工健康保護規則	定,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訓	
所定勞工健康服務醫師資	<u>所</u> 定勞工健康服務醫師 <u>資</u>	練,成績合格之勞工健康服	
格,且相關工作達五年以	格,且相關工作達五年以	務醫師、護理人員、心理	
上。但具醫學、公共衛生	上。但具醫學、公共衛生	師、職能治療師或物理治療	

或工業衛生碩士學位以上 者,相關工作年數得減為 三年。

三、具勞工健康保護規則 所定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 員資格,且相關工作達五 年以上。但具護理、公共 衛生或工業衛生等碩士學 位以上者,相關工作年數 得減為三年。

四、具勞工健康保護規則 所定勞工健康服務相關人 員資格,包括心理師、職 能治療師或物理治療師, 且相關工作達五年以上。 但具心理、職能治療、物 理治療、公共衛生、醫學 工程或工業衛生等碩士學 位以上者,相關工作年數 得減為三年。

或工業衛生碩士學位以上 師,且工作達三年以上。 者,相關工作年數得減為 三年。

三、具勞工健康保護規則 所定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 員資格,且相關工作達五 年以上。但具護理、公共 衛生或工業衛生等碩士學 位以上者,相關工作年數 得減為三年。

四、具勞工健康保護規則 所定勞工健康服務相關人 員資格,包括心理師、職 能治療師或物理治療師, 且相關工作達五年以上。 但具心理、職能治療、物 理治療、醫學工程或工業 衛生 等碩士學位以上者, 相關工作年數得減為三

年。

【辦理勞工體格與健康檢查醫療機構認可及管理辦法部分條文】及【職業安全衛生顧問服務機構與其顧 問服務人員之認可及管理規則】修正草案

本會建議方向:建議開放西醫基層診所辦理勞工體格與健康檢查及擔任職業安全衛生顧問服務機構,診 所醫師之教育訓練及資格認證可由本會協助辦理,委託專家學者進行教育訓練及取得認證資格。